

〔学苑话题〕

11

陆建德 著

高悬的画布

——不带理论的旅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学苑话题〕

陆建德 著

高悬的画布

——不带理论的旅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Copyright © 2011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著作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悬的画布：不带理论的旅行 / 陆建德著. —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1.9
(学苑话题)
ISBN 978-7-108-03665-0

I. ①高… II. ①陆… III. ①文学研究 IV. ①I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33403 号

责任编辑 卫 纯

封面设计 陆智昌 蔡立国

责任印制 徐 方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制 作 北京金舵手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35 毫米 × 965 毫米 1/16 印张 17.75

字 数 245 千字

印 数 0,001—5,000 册

定 价 32.00 元

序 言

波德莱尔在《远行》一诗里写到为了旅行的旅行。为了发现新奇的旅行，真正的旅人为走而走，“他们欲望的形状有如云朵”，天堂地狱都去得，心轻得像气球，总是说：“走！”这样的远行，可以有多种方式，人们甚至不必借助交通工具：

我们想远行而不用蒸汽和风帆！

为了把坐牢一样的烦闷减轻，

我们的精神如画布一般高悬，

请画上你们的回忆及其远景。（郭宏安译）

这里远行变成了记忆和创造的行为，它可以是绘画，也可以是诗歌，也可以是一般的写作和阅读。高悬的画布既是历史的，也是想象的。它已经有了线条色彩，但还是继续可画的，作者、读者和形形色色的远行者的心智在这块画布上相遇。这就是本书题目的来历。

诗人波德莱尔在画布上写出了当时人类还未知的新奇，他也带了他的读者踏上远行之路。旅行与读书总是十分相像。蒙田说，旅行使我们看到众多别样的生活、思想和习俗，其长处是心灵持续不断地练习注意从未见过的新鲜事物，实在是最好的培养生活能力的学校。（散文《论虚妄》）善游的蒙田为锻炼心灵的敏感，曾经漫无目的地离家远游，时间长达十七个月。但是他上面那段话不也是在讲述读书的本质吗？打开一本好书，我们就准备见识别样的生活，体会一个可能的世界。弗吉尼亚·伍尔夫喜爱蒙田，她也欣赏蒙田和波德莱尔式的远行者——他们将远行自身视为目的，出发时

不知在哪里过夜，或什么时候回来。伍尔夫还说：“最需要也是最难得的是，我们应当在出发前找到性情相投的人同行，在途中可以随时向他倾吐我们头脑里产生的想法。因为，快乐若无人分享，便缺少滋味。”伍尔夫谈读书的时候往往也用相似的语言。她所偏爱的阅读不是为了获取知识和教益，而是为了交流，为了把交流扩大到我们的时代和地区之外。她将读书人分为两类：一类读书是为了学问，另一类读书则不带目的。前者固然讨人喜欢，但是面容苍白，身体羸弱；后者完全不一样：“一位真正热爱读书的人应该是非常年轻的。他充满了好奇心，满脑子各种想法；他胸襟开阔，乐于交流，对他而言，阅读与其说是书斋里的苦心钻研，不如说是轻松活泼的户外活动；他在大路上跋涉，他在山坡上攀登，他越登越高，直至最后空气太稀薄而难以呼吸；对他来说，阅读根本就不是埋首书案边的求索。”（散文《读书时光》，张军学、邹枚译）

我自己更愿意做后一类读书人，可惜这本文集里的文章，不少是编辑布置的导读性质的作业，因此阅读不是全无目的。好在出版社里的朋友们有眼力，让我在做功课的过程里经历了种种在大路上跋涉、在山坡上攀登的年轻读书人的乐趣，看到了一张张高悬的画布，而且还在那些永远留待一代代读者完成的画布上，留下一些自己的笔触，与同行者分享、交流。

先来谈谈这本书里的分类。第一组文章题为“天下人的口音言语，都不一样”，涉及的作家有阿摩司·奥兹、奥尔罕·帕慕克、大江健三郎和艾·巴·辛格。他们都来自非英语国家，因此归入同一组。辛格常年生活在美国，但一直用意第绪语写作。他在精神上更属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的中、东欧犹太社区，将他划归美国文学，恐怕不合他的心意。

第二组文章所评论介绍的都是英美小说。前两篇关于康拉德和麦克尤恩，后三篇则与美国文学相关，涉及多斯·帕索斯、罗伯特·斯通和理查德·拉索。题目“平常生活的礼赞”选自其中一篇文章。这些作家对叙事的复杂性当然都是有所意识的，但是他们

还在讲故事，并没有为语言与所谓的现实的关系而苦恼，没有写“元小说”或者把小说视同哲学概念的演绎。

第三组文章论及的两位作家也是用英语写作的，如并入第二组，似不尽合适。这里略作说明。奈保尔和库切都有英联邦的背景，可以归为一类。奈保尔在英国生活了六十年，对英国的价值深深认同，甚至被封为“爵士”，可以说早就是英国作家了。但是他的作品主要刻画的是西印度群岛、非洲和印度以及非阿拉伯穆斯林国家，并没有像亨利·詹姆斯和康拉德那样深入自如地描写英国习俗。将他的归属定为英联邦，他会感到心安吧。由这两位作家想到自19世纪以来英国在殖民地推行的英语教育。当年鲁滨逊在荒岛上教“星期五”说英语，称赞他是个好学生。现在学生的英文已经不逊于老师，而且极大地丰富了英语创作，这是“二战”后世界上最重要的文学发展趋势之一。库切作出了与奈保尔非常不一样的选择。他从小喜爱英国，但是离开南非后，英国却不是他的首选之地。他处处得益于英国文学，然而又为这层关系不安。假如笛福代表英国的话，他和笛福究竟是什么关系？是“主人和奴隶？是兄弟，双胞胎兄弟？手挽手的同志？还是敌人、仇敌”？也许他们可以比为驶往相反方向的船，或者说是船上做苦力的水手：“他们的船交会时贴得很近，近得可以抓住对方。但大海颠簸起伏，狂风暴雨肆虐而至：风雨冲刷着双眼，两手被缆绳勒伤，他们擦肩而过，连挥一挥手的工夫都没有。”（文敏译文）

第四组文章与小说无关，对象较杂，如来自英国的凯恩斯、E. P. 汤普森和雷蒙·威廉斯分别是经济学家、史学家和文学批评家，但是他们思考的范围远远超出了他们的专业。关于凯恩斯的文章是斯基德尔斯基《凯恩斯传》一书的书评，作于2006年。我当时觉察到作者故意将凯恩斯“右”移，或者在将凯恩斯与哈耶克比较时对后者有所偏袒，于是行文时不敢苟同。金融危机爆发后，斯基德尔斯基小心调整了自己的立场，写了《别了，新古典主义革命》等文章与格林斯潘所象征的一切保持距离，并在2009年出

版《凯恩斯：大师归来》一书，呼吁经济学界、金融界恢复凯恩斯式的伦理关怀。这些变化倒与我那篇书评的基本精神相近。这组文章后面两篇与美国学者相关。乔姆斯基是一位“越界者”，他是20世纪最伟大的语言学家之一，可是他又全身心地投入到对美国外交政策的研究中。就此而言，他还可以被称为亨廷顿的同行。文集里最后那篇文章是借亨廷顿的《变化中社会的政治秩序》一书讨论治理形式与治理程度孰轻孰重的问题。最近写了一些关于中国近代史的文章，希望它们是下一本集子的内容。

纳博科夫的这句话深得我心：“拥抱全部细节吧，那些不平凡的细节！”如果这本书里留意到的细节体现了我的兴趣和心得，并由此产生一点微弱的感染力，那么我就非常高兴了。我的阅读，漫无章法，缺少理论的装备，恐怕行之不远。然而没有理论的读者，就像没有地图的旅人，也会有一些不期而至的收获。

书稿2009年初就交给三联书店了，中秋正值国庆长假，想提笔写这篇短序。一时难以落笔，抬头看到窗外大片絮状的白云浩荡而来，皓月在云间时隐时现，而云和月的背后是深不见底的宝蓝色夜空。天幕原来是如此优美的画布，优美得让人失语。也许自己在画布上的涂抹不如人意，总是难以面对，这篇序就拖过了春节。最后我得感谢编辑郑勇先生和卫纯先生。他们不仅就本书的分类提出了很好的意见，还宽厚地容忍了我的拖沓。

陆建德

2010年春

目 录

001 序言

天下人的口音言语，都不一样

003 超越家庭和民族

009 扬眉吐气之日

015 为了灵魂的纯洁

032 意识形态的颜色

053 互文性、信仰及其他

平常生活的礼赞

071 一部想象之作的道德意义

089 “文明生活的本质”

101 中转

107 校园与中央情报局

117 平常生活的礼赞

最聪明的学生

133 奈保尔与《河湾》

145 阅读印度，认识中国

- 153 黑暗的启示
- 158 过失与重罪之间
- 167 幽暗人心
- 184 断章中的政治与性情

文明的外壳

- 203 “不仅仅是经济学家”
- 218 习惯的力量
- 237 词语的政治学
 - 附：撒切尔夫人的“民族主义”
- 251 永不停息的叛逆者
- 267 统治形式与统治程度

天下人的口音言语， 都不一样

那时，天下人的口音言语，都是一样。……他们说：来吧，我们要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顶通天，为要传扬我们的名，免得我们分散在全地上。耶和华降临，要看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耶和华说：看哪，他们成为一样的人民，都是一样的语言。……耶和华在那里变乱天下人的语言，使众人分散在全地上。

——《旧约·创世记》

超越家庭和民族

——《何去何从》读后之一*

1998年，以色列作家阿摩司·奥兹五部小说的译本同时在中国出版，那套书上有一封作者致中国读者的信。奥兹写道：“我的小说主要探讨神秘莫测的家庭生活。……现代中国和以色列之间尽管差别很大，但我相信我们在家庭生活的组合、家庭生活的温情、家庭生活的深度等方面有共同之处：传统与现代、价值观念与情感，通常带有普遍性。”我想强调的是奥兹作品中也有关于超越“小家”的“大家”描写，这“大家”就是以色列集体农庄基布兹（Kibbutz）。我国的人民公社是行政命令的结果，而基布兹是自发组成的，反映了20世纪早期犹太移民的社会理念。中国和以色列的家庭观其实大有差别。

我们可以通过奥兹的新作《爱与黑暗的故事》（译林出版社，2007年），近距离观察作者早期的生活经历和发生在他父母之间的悲剧。奥兹在母亲自杀后两年离开父亲，成为胡尔达基布兹的一员，并把自己的姓由克劳斯纳改为奥兹（希伯来文“力量”），当时他才十四岁。那两年的痛苦和悲伤自不待言，但是年轻的主人公恢复过来了。“力量”意味着自强——要走出童年生活的阴影，也意味着在基布兹的共同体里寻回生活的动力。因此“力量”也是集体的、社会的、公共的力量。奥兹后来上耶路撒冷希伯来大学也是由基布兹保送，可以说，他在很大程度上是基布兹集体大家庭的孩子。

* 原载《世界文学》2008年第1期。

由此我想到，中国和以色列的家庭观也可能很不一样：中国多的是“小家”，缺的是“大家”。在中文里，“举目无亲”是一种不幸的状态：无依无靠，甚至受人欺凌。一旦处于这种状态我们就需要“投亲靠友”。“雨我公田，遂及我私”，那是古老得几乎已经彻底淡出的情感。长期以来，我们重家庭、氏族，共同体的观念、社会意识和公共精神都十分淡漠，因此在清末民初常常有中国人“一盘散沙”的说法。现在的情形有很大改观，但依然很难想象一个中国孤儿生活在本国的异乡人中间而不受歧视。

20 世纪上半叶，大批抱有社会主义信念的欧洲（主要是东欧）犹太人移居巴勒斯坦，他们成为后来成立的以色列国的中坚。共同劳动，热爱土地，崇尚平等，这些是基布兹新希伯来人的理想。1909 年第一个基布兹成立，到上世纪 80 年代以色列共有二百五十多个基布兹。早期基布兹的土地由设在欧洲的犹太国民基金会分配，管理上实行民主，成员每周召开全体会议，共同决定集体事务。农场的原则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大家没有私人财产，衣、食、住和文教卫生以及各种福利，都从农场集体收益中支出。最引人注目的是基布兹里的成人有自己的住处，儿童则集体生活，由教师照看，很像柏拉图在《理想国》中所述。

奥兹为基布兹所接受的故事是感人的。基布兹为很多像他那样的少年儿童提供了暖洋洋的家。作为中国读者，我对此是有所触动的。奥兹的心灵在“大家”里得到滋养。一般而言，得不到父母之爱的孩子很容易在心理上扭曲，回忆往事时愤愤不平，甚至发泄恶意。但是奥兹不怨不愤，即使写到悲剧性的事件，用他自己的话来说，脸上流泪，但也带着理解的微笑。这种宽容与同情是基布兹的生活对他最宝贵的馈赠。

奥兹后来出自对人类自私本能的无奈认识，对基布兹的理想有所怀疑，但是他对基布兹的感情不容怀疑，他甚至有意识地作为基布兹的一员来创作。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何去何从》（1966 年）就是这样一部作品。

小说在叙事上常有“全知全能”的特点，但是声部很多，一个“我们”的视角给予作者很多方便。奥兹从未交代“我们”是谁，他们也许是古希腊戏剧里的合唱团成员，既是旁观者，也是参与者。不久前加拿大作家阿特伍德在《珀涅罗珀记》（重庆出版社，2005年）中也试用过这种手法。假如说小说的兴起与资本主义社会的个人观念的出现有直接联系，那么奥兹要用基布兹小说的集体叙事来质疑这种说法。

小说没有明显的主人公。诗人鲁文·哈里希是麦茨塔特·拉姆基布兹的教师、导游。他是一位理想主义者，早年加入基布兹运动是出于对腐朽的旧世界的痛恨，他在一首诗中写道：

面对必然走向毁灭的腐朽世界
和死亡的淫荡舞蹈，
面对贪婪的痴迷，
面对烂醉的疯狂，
我们要用我们的血燃起火把。

基布兹的实践和理想就是这一“火把”。小说里有这样的细节：“五一”劳动节的时候基布兹搭起讲台，横幅上的口号是“全世界的工人们团结起来”。可见诗人和他的农庄同伴都是左翼理想主义者。鲁文和妻子伊娃生有诺佳和盖两个孩子。伊娃忍受不了基布兹里相对简单的生活，断然抛弃了家庭，跟一个来巴勒斯坦观光的堂兄弟结婚，到德国做起生意来。鲁文在基布兹学校的同事布朗卡·伯杰常来照顾他，两人产生了温暖的感情。布朗卡的丈夫埃兹拉是农场的货车司机，他对妻子的变化看在眼里，痛在心上，就通过拼命工作来逃避家庭生活的尴尬。鲁文的女儿诺佳已十六岁了，男友拉米比她大两岁，因马上要服兵役，急切地希望像《创世记》中的亚当那样“了解女人”，不料被诺佳拒绝，他试图用强，被埃兹拉撞见，怏怏而去。从此埃兹拉成了诺佳最信赖的长者和朋友。他们之间的接触是小说里写得最好的部分。诺佳把埃兹拉当作情人，并且挑衅性地在父亲面前把她与埃兹拉的关系比为鲁文与布朗卡的

关系，还老气横秋地说：“那就是生活。”

埃兹拉是个忠厚的工人，并不想通过引诱诺佳来实施他对鲁文的报复。诺佳屡有亲昵的举动，埃兹拉生怕自己越轨，小心设防，但最终还是抵挡不住自己的感情与欲念，致使渴望被搂抱但对男女之事又一无所知的诺佳怀了孕。小说的重点就是围绕着这胎儿的命运展开。

诺佳仿佛早已拿定主意，要把孩子生下来。就在她怀孕期间，和解的主旨逐渐占了上风。先是埃兹拉与布朗卡，然后是休假回到基布兹的拉米和诺佳。与这些同步进行的是一位“大流散犹太人”（作为“新希伯来人”的对立面）的活动。埃兹拉的弟弟西格弗里德（请品味名字里的德国味道）是伊娃夫妇的合伙人，同在慕尼黑开犹太餐馆。他回以色列探亲，其实那是一次短暂的商务旅行。他的目的是与“以色列艺术家”签约，请他们到他办的餐馆去为客人歌舞助兴。看到诺佳未婚先孕，他动起了她的脑筋，想把她带去德国。在整部小说里，他是唯一不受欢迎的人物。基布兹的成员几乎都认为他在策划肮脏的诡计。拉米的母亲弗鲁玛的解释令人不快，却击中要害：他要把一个无助的姑娘置于自己的羽翼之下，帮助她把私生子带到世上，同时获得对她的绝对支配权。诺佳一度心动，但出于对土地和父亲的责任心，拒绝与西格弗里德同行，后者灰溜溜地离开基布兹。

拉米的父亲早已不在人世。就在诺佳怀孕期间，弗鲁玛和鲁文因急病逝世，他们的孩子成了基布兹里的遗孤。但是拉米和诺佳这对恋人并不孤独。诺佳生产前，他们举行婚礼。原基布兹教育委员会委员赫伯特·西格尔当选为基布兹书记，他向新人祝福。春节时诺佳生下了一个女儿。小说结束时的场景设在布朗卡和埃兹拉的家，那是一幅和平幸福的家庭图景。小说叙述者写道：“你们必须听听这雨打玻璃的声音，你们必须看看在这儿，在这温暖房间里的人们。你们必须看清楚，消除一切障碍，吸收这大家庭的不同的声音，鼓起劲来。或许闭上眼睛，并试着把这一切称之为爱。”

拉米和诺佳的和解是赫伯特·西格尔一手促成的。这位赫伯特是党委书记式的人物，系来自德国的移民。他在基布兹近三十年的职业是奶牛养殖，业余时负责基布兹的教育工作和音乐活动。他阅读广泛，从马克思到罗莎·卢森堡，几乎无所不读，待人处世上又明智得体，在基布兹深得爱戴。他的作用有点像政治指导员。例如，为了不让诺佳被引诱离开基布兹和新成立不久的祖国，他要在诺佳周围创造一种友好的氛围。有的人容忍不了越轨行为，但是，叙事者写道：“他（赫伯特）扑灭了他们炽热的道德愤怒：把某人从他们中驱逐出去，从而保持军营的纯洁不受感染，这是再容易不过的了。……轻易的解决办法是软弱的表现。难道我们要用集体的软弱去反对一个可怜的、困惑的姑娘的软弱吗？”他希望农庄成员充分理解生活的复杂性，不要简单判定谁是受害者，谁是有罪的。这番道理当然也适用于埃兹拉，适用于鲁文。

从《何去何从》我们看到了超越“小家”的“大家”，后者也许比前者更为温馨。奥兹这部处女作是献给他母亲的，在题献上他写道：“别以为麦茨塔特·拉姆是个缩影。它只是想反映一个遥远的王国，在海边，或别处。”或许可以这样理解：书中的基布兹并不特指某一个基布兹，它反映了一种生活方式，也许在这里，在那里，在数以百计的以色列集体农庄。这些地方，对已逝去的母亲而言是极其遥远的，属于另一个世界，但是，它们都是她自己儿子的家。

作为中国读者有一点特别的感想。我国的血缘观念根深蒂固，要建立超越“小家”的“大家”，难度更大。征婚广告上“离异，有子女”仿佛是最不利的因素。中国孤儿认养较为少见，因为“视同己出”实在是难上加难。“嫡出”和“庶出”不可混淆，“野出”就更不必提了。样板戏《红灯记》中李奶奶、李玉和与铁梅一家三代人没有血缘关系，连接他们的纯粹是“革命”的决心，人情的一面另当别论。

如果奥兹在胡尔达基布兹找到了他的倾听者和爱，他还接受了

政治教育。在《爱与黑暗的故事》第五十一章，奥兹讲述了他儿童时代强烈的民族主义热情如何被一种更宽大的人道情怀所改变。那位影响他的人就是胡尔达基布兹创建人之一埃弗拉姆·阿弗耐里。奥兹曾与这位长他三十岁的人一起采摘苹果和夜间执勤。阿弗耐里教他从巴勒斯坦难民的角度来看待以色列和阿拉伯国家之间的武装冲突：

从他们的角度来看，我们是天外来客，在他们的领土上着陆，并擅自进入他们的领土，……我们巧取豪夺，攫取了他们越来越多的土地。……现在我们狠狠地把他们打得落花流水，成千上万的人住在难民营——怎么，你希望他们和我们同庆，祝我们好运吗？^[1]

奥兹长大成人后从阿弗耐里所教导的原则出发，反对本—古里安的铁腕政策。1967年战争后他更是疾声呼吁“立即和平”。狭隘的家庭和民族观念，都需要战而胜之。“大家”的观念锻造了以色列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但是在对外关系上它又可能造成一种集体的冷漠。其实，超越“大家”或使其精神跨越民族的边界，这在中东已成了绝对的必要。

[1] 《爱与黑暗的故事》，钟志清译，译林出版社，2007年，第443页。